贵州大学2019年（法学院）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方案（简表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专业名称**（代码） | **报到、同等学历加试时间及地点** | **复试时间** | **复试地点** | **复试内容（综合面试、专业知识考察）** | **体检时间及地点** | **复试录取原则** |
| 法学0301 | 1. 报到时间：2019年5月20日上午9：00   地点：贵州大学北校区逸夫楼法学院大厅  2、同等学力加试时间：2019年5月20日下午14：30（法学理论方向加试宪法、民法总论；民商法学方向加试合同法、物权法；诉讼法学方向加试法学理论、民法总论） 地点：贵州大学北校区逸夫楼410 | 2019年5月21日上午9：00开始 | 法学院会议室 | 1.综合面试  主要考查考生的科研工作背景、学术研究经历、外语实际应用能力以及考生的科学素养、法律思维、心理健康、言行举止及礼仪表达等情况。  2.专业知识考察  主要考查考生对本专业的基础知识、前沿知识的掌握情况以及培养潜力。 | 2019年5月22日  校医院 | 一、复试内容及权重：  综合面试：50%；  专业知识：50%；  二、录取：  1.初试成绩权重：50 %；  复试成绩权重：50 %  2.复试成绩低于60分，不予录取；  三、同等学力加试任一科低于60分不予录取。 |